孙某某贩卖运输毒*品案—西安刑事律师王继平的精品案例。

产品名称	孙某某贩卖运输毒*品案—西安刑事律师王继平的精品案例。
公司名称	王继平律师（个体经营）
价格	8800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陕西省西安市小寨东路126号百隆广场B座十楼
联系电话	029-88557337 13772172229

产品详情

孙某某贩卖运输毒*品案 ———西安刑事律师王继平的精品案例 2009年5月的一天，孙某某与卜某在西安市华清路某加油站附近汽车内进行毒*品交易时，被公安人员当场抓获，从其身上搜出海*洛*因毒*品49.7克，后从孙某两个住处搜查出隐藏的部分海*洛*因，合计582.3克，毒*品数量较大，案情重大。案发后，孙某某的亲属找到王继平律师，要求聘请西安刑事律师为孙某某提供刑事辩护。王继平律师接受委托后，及时查阅了案卷材料，会见了被告人孙某某，在案件开庭审理时，依法出庭为被告人孙某某进行辩护。西安刑事律师王继平根据本案的实际情况，依照法律提出了以下辩护意见：（1）、被告人孙某某贩卖、运输毒*品的数量不应该认定为582.3克，应减去自己用于吸食的12.5克，认定为569.8克；（2）、孙某贩卖毒*品的目的并不是牟取非法利益，而是为了以贩养吸，其社会危害性不大；（3）、孙某归案后认罪态度较好，有悔罪表现，建议对其从轻处罚。开庭后，王继平律师又多次找到办案法官进行沟通，陈述孙某某的家庭状况和经济拮据的事实，争取法官的同情和认同。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后认为，孙某某的行为已构成贩卖、运输毒*品罪，且数额较大，本应从重处罚。鉴于辩护律师的部分辩护意见，符合本案的事实和法律规定予以采纳。最后，法院对被告人孙某某以贩卖、运输毒*品罪判处孙某死刑，缓期两年执行。最终，由于辩护律师的努力工作，使得孙某某保住了性命，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果。西安刑事律师王继平对于毒*品案件的办理有着丰富的实践经验和案件的操作技巧。专业的刑事律师提供专业的刑事辩护业务，刑事法律咨询电话：029-88557337. 王继平律师手机：13772172229. QQ：609114770. 个人主页：http://www.xaxbw.cn/